|  |
| --- |
| 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臨時心理輔導員職缺公告 |
| 機關名稱 | 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 |
| 職 稱 | 心理輔導員 |
| 職缺類別 | 不定期契約臨時人員 |
| 名 額 | 1名(得依需要列候補1人，候補有效期間至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3個月內) |
| 姓 別 | 不拘 |
| 工作地點 | 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(少教所) |
| 工作地址 | 屏東市瑞光里香揚巷1號 |
| 上網期間 | 即日起至112年4月20日 |
| 資格條件 | 一、專科以上學校心理、輔導、諮商相關學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畢業或取得其輔系證書者。二、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、兒童及少年福利、社會福利、教育、性別相關學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畢業，並取得下列結業證書之一者：（一）前款相關學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之輔系或學分學程。（二）心理輔導人員專業訓練。 |
| 工作項目 | 1.依據安置兒少身心發展階段及個別化需求，評估個案心理情緒狀態，進行個案情緒行為輔導或轉介諮商輔導。2.為協助個案適性發展，辦理職能性向測驗及職場體驗活動，促進生活自立能力培養，維護個案權益。3.兒童及少年心理諮詢輔導及職能探索自立相關工作。4.其他配合機關需求應辦理辦事項。 |
| 薪資待遇 | 1.月薪36,316元起(內含自負勞健保費)，並依年資及年終考評晉薪，累積年資及考核最高敘薪可達41,899元。2.年終獎金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(原則上為1.5個月)。3.享有勞保、健保(依勞、健保相關規定辦理)、按月提撥勞工退 休金（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）。 |
| 招聘方式 | 口試 |
| 檢具文件 | 1.新進人員甄選資料表2.身分證正反面影本3.最高學歷證明4.其他證明文件，如心輔員專業訓練結訓證明、心理師證照，無則免附 |
| 聯絡方式 | 參加甄選報名人員，應依序檢齊上述文件於112年04月20日下午5時前（郵戳為憑）以限時掛號或快捷郵件寄至本家(屏東市瑞光里香揚巷1號)或專人於本家上班時間(112年04月20日下午5時前)送至本家收發室，收件人請書寫：「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之家少教科」，並註記：「報名參加兒少服務心理輔導員（自行進用）甄選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連絡電話08-7223434轉270 少教科呂科長 |